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集及召开情况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10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文斌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度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编制的 2017 年年度报

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编制、审议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和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确认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在预计额度内进行，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客观、公允，该等关联交易是必要的，并通过了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7 年度绩效薪酬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9、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建立较为完整的内部控制管理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要求。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实施，有效地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防范风险能力，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有序运行和公司资产的安全。公司编制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准确、全面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及提名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1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的《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8-013）。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编制的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审议期间，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政策的变化调整，符合财政部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1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作多年，该会计师事务所工作认真，具备履职能力和经验，同意聘任其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第 1、2、4、5、11、14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特此公告。

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4 月 21 日

● 报备文件

- 1、金徽酒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